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通科技，证券代码：833105，以下简称“华通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规定，对华通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且该方案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1,0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6,4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全部运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 9:00 至 2017 年 11 月 29 日 17:00 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26,400,000.00 元，缴存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长江大道支行，账号为 606545302。



2017年12月11日，股票发行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亚会B验字（2017）0309号”《验资报告》。

2018年1月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8]53号）《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16年8月26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9月19日此议案经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项专户存储情况

2017年12月5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长江大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的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公司不存在取得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12.28 万元，2019 年度使用 111.05 万元，余额 1.2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2.28
已使用	
机构顾问费	0.39
员工保险	1.54
施工费及供应商货款	73.70
日常运营报销等费用	1.42
购车及车辆购置税等费用	34.00
合计	111.05
募集资金余额	1.23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 2019 年度使用此次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40,050.89 元购置了固定资产。针对该情况，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该议案，变更后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所募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元）
----	--------	-------

1	补充流动资金	26,059,949.11
2	购置固定资产	340,050.89
合计		26,400,000.00

同时，募集资金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金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2019年度使用此次募集资金中的340,050.89元购置了固定资产，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但未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事前决策程序并披露的情形。

公司自查发现后，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追认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40,050.89元变更用途为购置固定资产。该议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将加强管理，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及《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

###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督导人员访谈了公司董事会秘书，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查阅了2019年度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与使用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 七、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2019年度虽然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但未事前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形，但公司自查发现后已经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同意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并对外披露，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将加强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相关要求，规范管理募集资金。

除此之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盖章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有限公司  
802499